

2021 年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监察委员会（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纪委监委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市监察工作，依照宪法和监察法等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组织协调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完成市委和省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纪委监委内设机构（21 个）：办公厅、组织部、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息数据监督室、第一审查调查室、第二审查调查室、第三审查调查室、第四审查调查室、第五审查调查室、第六监督检查室、第七监督检查室、第八监督检查室、第九监督检查室、第十监督检查室、第十一监督检查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派驻（出）机构（18 个）：派驻第一纪检监察组、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派驻第三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四纪检监察组、派驻第五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派驻第七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八纪检监察组、派驻第九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十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十一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十二纪检监察组、派驻第十三纪检监察组、驻国信证券纪检监察组、驻深圳出版集团纪检监察组、驻深圳报业集团纪检监察组、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纪检监察组、市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市委巡察机构（6 个）：巡察办、

第一巡察组、第二巡察组、第三巡察组、第四巡察组、第五巡察组。以上除驻国信证券纪检监察组、驻深圳出版集团纪检监察组、驻深圳报业集团纪检监察组、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纪检监察组外，均纳入委本级决算。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10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6,673.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67.18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19.15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61.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7.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8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108.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108.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4,108.43	总计	60	34,108.4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108.43	34,10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3.16	26,67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673.16	26,67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339.48	12,33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73	36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业务工作	5,277.84	5,27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687.10	8,68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7.18	6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18	6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7.18	6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15	119.1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108.43	34,10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15	11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15	11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1.63	3,86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1.63	3,86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0.75	2,1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6.03	1,1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4.85	56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7.84	49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7.84	497.8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108.43	34,10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50	49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9.48	2,88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9.48	2,88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14	1,58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7.34	1,307.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108.43	16,908.09	17,200.3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3.16	9,659.14	17,014.01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673.16	9,659.14	17,014.01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339.48	9,659.14	2,680.34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73	0.00	368.73	0.00	0.00	0.00
2011104	业务工作	5,277.84	0.00	5,277.84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687.10	0.00	8,687.1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7.18	0.00	67.18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18	0.00	67.18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7.18	0.00	67.18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15	0.00	119.15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108.43	16,908.09	17,200.34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15	0.00	119.15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15	0.00	119.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1.63	3,861.6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1.63	3,861.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0.75	2,16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6.03	1,136.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4.85	564.8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7.84	497.8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7.84	497.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50	493.5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108.43	16,908.09	17,200.34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9.48	2,889.4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9.48	2,889.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14	1,582.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7.34	1,307.3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10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673.16	26,673.1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7.18	67.1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19.15	119.15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61.63	3,861.6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7.84	497.8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89.48	2,889.4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108.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108.43	34,108.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108.43	总计	64	34,108.43	34,108.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108.43	16,908.09	17,200.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3.16	9,659.14	17,014.0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673.16	9,659.14	17,014.01
2011101	行政运行	12,339.48	9,659.14	2,680.3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73	0.00	368.73
2011104	业务工作	5,277.84	0.00	5,277.8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687.10	0.00	8,687.10
205	教育支出	67.18	0.00	67.18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18	0.00	67.18
2050803	培训支出	67.18	0.00	67.1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15	0.00	119.1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15	0.00	119.1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108.43	16,908.09	17,200.34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15	0.00	11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1.63	3,861.6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1.63	3,861.6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0.75	2,160.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6.03	1,136.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4.85	564.8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7.84	497.8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7.84	497.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50	493.5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4	4.3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9.48	2,889.4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9.48	2,889.48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108.43	16,908.09	17,200.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14	1,582.1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7.34	1,307.3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24.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08
30101	基本工资	2,714.19	30201	办公费	260.54
30102	津贴补贴	7,377.06	30202	印刷费	18.56
30103	奖金	151.9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6.0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4.85	30207	邮电费	67.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7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6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7	30211	差旅费	45.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2.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6.9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188.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2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9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9.5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9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4.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7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3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230.99		公用经费合计	677.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8.00	0.00	208.00	80.00	128.00	20.00	171.08	0.00	168.86	79.91	88.95	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 年度总收入 34,108.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4,108.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108.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24.58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资政策,人员经费正常增长;二是新增公务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相应增加;三是根据履职需要,增加业务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 年度总支出 34,108.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4,108.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908.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0.53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资

政策，人员经费正常增长；二是新增公务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 17,200.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4.05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根据履职需要，增加业务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4,108.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108.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24.58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资政策，人员经费正常增长；二是新增公务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相应增加；三是根据履职需要，增加业务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4,108.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108.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069.43万元,增长17.5%;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资政策,人员经费正常增长;二是新增公务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相应增加;三是根据履职需要,增加业务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71.08万元,完成预算228.00万元的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68.86万元,完成预算208.00万元的81.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79.91万元,完成预算80.00万元的99.9%;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88.95万元,完成预算128.00万元的6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22万元,完成预算20.00万元的11.1%。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68.86 万元，占 98.7%；公务接待费支出 2.22 万元，占 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8.8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79.9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4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88.9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4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执法执勤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22 万元，主要用于国（境）内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8 次，接待人数共 146 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纪委监委、其他兄弟城市纪委监委等单位来深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执行任务等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1 万元，增长 9.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人

员增加，办公开支相应增加；二是公务用车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4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4.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02.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44.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44.8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7.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4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5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2 个，共涉及资金 17,200.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共组织对“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3.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98 分，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组织委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108.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委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5.62 分，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我委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绩效自评。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6,357.22 万元，执行数 34,108.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 年，我委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十二届省纪委六次全会部署要求，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坚持稳中求进、坚定稳妥，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冷静清醒，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深圳奋力建设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提供坚强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个别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不够精准，需进一步优化完善。二是由于客观条件发生变化等原因，全年预算执行不够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细化分解，增强指标的

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二是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加强日常预算执行监控，对存在问题分类施策，及时整改，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宣传教育工作，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营造风清气正的氛围，为打造全面从严治党和廉洁治理高地、实现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目前有对产出指标的定量考核，对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的定性考核不足。二是项目实施进度与预期目标存在差异，过程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提高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绩效。二是做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纠正。

以市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市纪委监委本级今年组织对“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

“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委看齐，宣传好党的主张，传播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精神，发布好市纪委监委声音。全年在各类媒体发稿 1041 篇次，同比增长 59.0%，在中央主要媒体发稿 252

篇次，同比增长 33.0%，在省纪委媒体发稿 206 篇次，同比增长 33.0%。二是巩固推进有关部门履行责任工作成果，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发挥组织协调作用，统筹各方资源，凝聚宣传合力。推动齐抓共管，在体制聚势、资源聚能、全员聚力上下功夫，以纪律教育月为龙头，推动全市纪律教育活动蓬勃开展，策划推出新入职公职人员廉洁宣誓等九大重点项目。以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为引领，联合相关部门推出青少年廉洁养成行动、“红色家风润万家”系列活动、“廉洁圳能量”微视频大赛等，形成廉洁文化建设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局面，为培育深圳廉洁沃土提供有力文化支撑。三是坚持创新发展，适应各种新情况新变化，推进宣传理念、内容和手段的与时俱进。围绕个性化制作、可视化呈现、互动化传播，全年在上级网站刊发新媒体产品 40 件，同比增加近 1 倍，《纪律从这里来》《你好十四五》等作品以系列形式在中央纪委网站刊发，《纪律在身边 2》结集出版全国发行，并在中央、省、市三级媒体连载，依托廉洁深圳微信公众号开展廉政法规测试、干部在线教育，实现对全市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全覆盖，带动微信公众号粉丝数增长 62.0%，网站点击量增加 6.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目前有对产出指标的定量考核，对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的定性考核不足。二是项目实施进度与预期目标存在差异，过程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提高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绩效。二是做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纠正。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纪委监委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纪委监委主要职能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市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建设有关工作；完成市委和省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纪委、省纪委各项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有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建设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坚强保障。一是忠实履行“两个维护”重大责任，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保障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

好步。二是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不断实现“三不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三是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让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四是持续加强巡察工作，充分发挥党内监督利剑和密切联系群众纽带作用。五是促进各类监督贯通融合，不断提升监督的严肃性协同性有效性。六是从严从实加强自我监督约束，建设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一是全面规范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部门要求，强化各业务部门对预算编制的认识理解，指导其根据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合理编报预算，不留“硬缺口”。同时，在每个项目申报时填写《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或《新增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严格预算项目审查，结合上一年绩效评价结果和下一年预算“盘子”总量，择优逐项安排，优先保障本委重点项目支出，严格控制会议费、培训费、“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合理设置绩效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指导各业务部门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根据本部门履职内容，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确保每一笔资金花得安全、用得高效，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三是科学细化绩效指标。参照市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相关内容，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形成具体可

衡量的工作任务，对于无法定量描述的绩效目标，采用定性方式予以表述，保证绩效目标的可实现性，全面提升预算管理质量。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总收入 34,108.43 万元，总支出 34,108.4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6,230.9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677.10 万元，项目支出 17,200.34 万元。

1. 资金管理：一是科学准确编制预算，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监控和评价结果，对资金支出及下一年度预算安排进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二是规范高效执行预算，严格用款申请审核，各用款部门对预算执行的进度和结果负直接责任，切实加快预算支出进度；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年初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中对项目支出绩效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施“双监控”，年末开展绩效自评，做好问题整改。

2. 项目管理：一是政府采购方面，建立健全《深圳市纪委监委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对政府采购预算及计划管理、过程管理、验收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二是合同管理方面，建立健全《深圳市纪委监委合同管理办法》，设置合同管理员，做好合同台账管理，跟进并督促合同付款，提高合同管理的质量。

3. 资产管理：一是建立健全《深圳市纪委监委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深圳市纪委监委办公用品管理办法》，明确资产的使用和保管责任，明确资产的配置、使用和处置的工作流程等；二是设置资产管理员，做好资产的全过程管理，

与各个部门构建联动机制，共同确保资产安全完整，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4. 人员管理：一是人员信息方面，我委各部门之间紧密配合，及时准确掌握人员调动、辞职、退休等信息，确保财政供养人员不重不漏；二是人员经费方面，加强人员经费编制，按照组织部门提供的人员经费标准，规范管理，确保人员经费预算真实准确。

5. 制度管理：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省、市财政部门相关规章制度，2021年我委修订印发了《深圳市纪委监委财务管理办法》等八项内部管理制度，通过制度建设规范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委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十二届省纪委六次全会部署要求，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坚持稳中求进、坚定稳妥，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冷静清醒，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深圳奋力建设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提供坚强保障。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我委忠诚履职尽责，坚定稳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1. 坚持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和历史主动。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召开 58 次市纪常委会会议、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二是部署开展“新征程新担当、走前列作示范”专题学习和调研活动。三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与纪检监察工作深度融合。四是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2. 坚持紧紧围绕“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一是组织开展落实“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专项巡察，深入查找和纠正政治偏差。二是组织市管“一把手”向市委述责述廉，对各区和市直单位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情况进行评价，对履行“两个责任”和领导责任不力的 113 名领导干部追责问责。三是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监督，采取四级联动监督模式，组建 138 个监督检查组，对港口码头、学校、重要交通场站等重点场所开展监督检查，下发抄告函、建议书 22 份。四是加强市区换届全过程监督，全覆盖开展谈心谈话、警示教育和提醒承诺。严格执行选人用人“双签字”制度，市纪委监委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2694 人次。

3. 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巩固拓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一是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处置问题线索 6622 件，立案 3603 件，其中局级干部 13 人、处级干部 270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750 人，移送检察机

关 51 人。二是加大基层正风反腐工作力度。持续巩固拓展基层正风反腐三年行动工作成果，大力纠治教育医疗、养老社保、安全生产等领域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立案查处基层党员干部腐败和作风问题 3030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330 人。三是持续深化标本兼治。坚持把查办案件、加强教育、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贯通起来，做到查处一处、警示一片、治理一域。

4. 坚持驰而不息整治“四风”顽瘴痼疾，让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一是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120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48 人。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 422 人，通报曝光 29 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82 人。二是制定通报曝光“四风”典型案例工作规程，建立节日期间“四风”问题直查快办制度，完善节前通报曝光、节中监督检查、节后督促整改工作机制。三是编辑深圳家风家规家训故事汇编，联合开展廉洁家庭评选活动，以好家风促进形成好作风。

5. 坚持持续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党内监督利剑和密切联系群众纽带作用。一是研究制定《中共深圳市委巡察工作规划（2021—2026 年）》，启动七届市委第一轮巡察，同步开展涉粮问题专项巡察。二是出台实施《发挥巡察密切联系群众纽带作用的若干措施》，推动解决损害群众利益问题。三是深化“巡纪贯通”，全面推开“巡审结合”，推动各区在换届前全面完成巡察全覆盖任务。四是严把整改“进度关”“质量关”，推动各区落实整改措施 1949 项、完善

制度 2260 项、挽回损失 2.87 亿元。五是深化“以巡促治”，针对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发出建议函 11 份，督促完善机制、堵塞漏洞。

6. 坚持深入推进纪检监察工作改革创新，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一是做实做细监督第一职责，统筹推进“四个监督”融合贯通。二是健全“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推动市直机关部门机关纪委建设。三是协助市委出台《关于深入推进廉洁前海建设的若干措施》，一体推进廉洁政治、廉洁政府、廉洁市场、廉洁法治、廉洁社会建设。四是制定《关于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职能作用保障促进优化营商环境的十大行动方案》，将廉洁元素嵌入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全过程。

7. 坚持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实现新提升。一是加强机关规范化建设，制定专门实施方案，全面推开 72 项制度建设。二是持续深化全员培训，开展市、区纪委监委“大学习、大培训”活动，切实提升干部纪法意识、纪法思维和纪法素养。三是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健全完善纪检监察机关执纪执法权力运行内控机制，强化内部监督检查，加大严管严治、自我净化力度。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8.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8.00 万元，因公出国（境）

费 0.00 元；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1.0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2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8.8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00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75.03%。

（2）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数 962.89 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 677.10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70.32%。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委本级 2021 年预算执行率为 93.8%。

（2）项目完成及时性。2021 年，我委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及时完成各项工作目标，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成效。

3. 效果性

2021 年，我委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全年立案 3603 件，其中局级干部 13 人、处级干部 270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750 人，移送检察机关 51 人。在强大震慑和政策感召下，全市 553 人向纪检监察机关主动投案，885 人主动交代问题，实名举报率 44.9%，人民群众对反腐败的信心和认可度明显提升，有力有效服务保障深圳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建章立制，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制度。经过多次修订完善，市纪委监委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和工作机制逐步规范，形成《深圳市纪委监委预算管理办法》，建立

预算支出提醒机制，实时提醒相关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督促加快支出进度，从操作层面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环节进行了规范，将预算编制、执行等环节与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评价等有机统一。

2. 部门联动，做实预算绩效管理全流程管控。安排专人统筹全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协调机制，规范和明确我委各部门绩效管理职责。成立合规审查委员会，配套制定相关议事规则，强化业务需求部门的主体责任、会签部门的横向审核责任、主（分）管委领导的协调把关责任，引导各部门从简单填报到注重预算绩效内容的科学性、准确性转变，强化预算绩效责任约束，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3. 多点发力，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一是预算有目标，2021年我委按照市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对所有二级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并在此基础上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100%编报。二是执行有监控，年中组织对所有项目进行运行情况监控，从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两方面实行“双监控”，监控结果应用于调整下半年的预算资金。三是结果有评价，在对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梳理的基础上，对我委年度财政支出的实施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进行真实、客观评价，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四是评价有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对交叉重复、碎片化的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的项目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一是个别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不够精准，需进一步优化完善。二是由于客观条件发生变化等原因，全年预算执行不够均衡。

2. 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细化分解，增强指标的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二是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加强日常预算执行监控，对存在问题分类施策，及时整改，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优化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2.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根据自身业务特点，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流程，完善内控制度，细化绩效目标设置、监控、评价和审核的责任分工，加强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工作紧密衔接。

3. 加强预算绩效培训学习。通过聘请外部专家授课或组织内部集中学习的方式，积极学习中央、省、市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最新政策文件，掌握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提升业务部门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理解和把握，推动绩效管理工作做深做细做实。

附 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深圳市纪委监委）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7.00

					(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9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	3.00

					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3.00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73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2.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				项目金额	7,091,000.00		
主管部门	0101001				实施单位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91,000.00	7,091,000.00	4,239,659.36	10	0.60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91,000.00	4,239,659.36	—	0.6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7,091,00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做好党风廉政宣传工作，廉洁深圳网站各专题及时更新，“廉洁深圳”微信公众号保持工作日每天更新，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总体群众满意度保持在较高水平；二是通过在全市各主流媒体开设专栏、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警示教育、廉洁深圳网及微信公众号运维等工作，向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三是通过设计发布廉政公益广告，开展分领域廉洁指数测评和青年廉洁教育，筑牢廉洁深圳的文化根基。				一是做好党风廉政宣传工作，廉洁深圳网站各专题及时更新，“廉洁深圳”微信公众号保持工作日每天更新，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总体群众满意度保持在较高水平；二是通过在全市各主流媒体开设专栏、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警示教育、廉洁深圳网及微信公众号运维等工作，向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三是通过设计发布廉政公益广告，开展分领域廉洁指数测评和青年廉洁教育，筑牢廉洁深圳的文化根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运行	每天信息更新2次以上,重要新闻及时更新	每天信息更新2次以上,重要新闻及时更新	5	5	按计划完成
			警示教育片	1-2 部	1 部	3	3	按计划完成
			廉政公益广告	5000 份	5000 份	3	3	按计划完成
			主流媒体廉政宣传	80 次	1041 篇次	3	3	按计划完成
			新媒体产品制作	5 个	40 件	3	3	按计划完成
			分领域廉洁指数测评	1 次	0 次	3	0	根据工作实际调整
		质量指标	廉政专栏发稿完成率	≥90%	≥90%	3	3	按计划完成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原创稿件达标率	100%	100%	2	2	按计划完成
			警示教育片拍摄完成率	100%	100%	2	2	按计划完成

			主流媒体廉政专栏影响力	90%	90%	2	2	按计划完成
			廉政公益广告投放范围	覆盖到深圳广电各频道、公交地铁站台、党政机关办公场所	覆盖到深圳广电各频道、公交地铁站台、党政机关办公场所	2	2	按计划完成
			新媒体产品制作完成率	80%	100%	2	2	按计划完成
		时效指标	主流媒体廉政专栏发布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	3	按计划完成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更新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按计划完成
			警示教育片制作播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2	按计划完成
			廉政公益广告设计、制作、投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	3	按计划完成
			廉政短视频制作播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	3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运营维护费	网站运营维护费用不超过64万元，微信运营维护费用不超过60万元	网站运营维护费用不超过64万元，微信运营维护费用不超过60万元	2	2	按计划完成
			主流媒体廉政专栏单期合作价格	新华网、《纪律在身边》、《说廉》单期价格不超过1.2万元，《廉水流深》单期价格不超过5万元，《直击正风肃纪》单期价格不超过8万元	新华网、《纪律在身边》、《说廉》单期价格不超过1.2万元，《廉水流深》单期价格不超过5万元，《直击正风肃纪》单期价格不超过8万元	2	2	按计划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面向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环境	良好	良好	20	20	按计划完成
			宣传教育效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按计划完成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比较满意	比较满意	10	10	按计划完成
	总分					100	93	—

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

项目单位：中共深圳市纪委监委本级

主管部门：中共深圳市纪委监委

2022 年 06 月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上级纪委监委和市委关于党风廉政宣传思想工作的部署要求，旨在巩固和加强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宣传教育工作，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舆论氛围，为打造全面从严治党和廉洁治理高地、实现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舆论保障。项目包括党风廉政建设和党风廉政宣传教育。项目覆盖范围为深圳市全市。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度绩效目标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为：做好党风廉政宣传工作，“廉洁深圳”网站各专题及时更新，“廉洁深圳”微信公众号保持工作日每天更新，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总体群众满意度保持在较高水平；通过在全市各主流媒体开设专栏、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警示教育、“廉洁深圳”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运维等工作，向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通过设计发布廉政公益广告，开展分领域廉洁指数测评和青年廉洁教育，筑牢廉洁深圳的文化根基。

2. 项目绩效指标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共设置 22 项绩效指标，其中，量化指标 12 项，占绩效指标总数的 54.5%，指标设置情况见下表。

2021 年项目绩效指标一览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运行	每天信息更新 2 次以上，重要新闻及时更新
2			警示教育片	1-2 部
3			廉政公益广告	5000 份
4			主流媒体廉政宣传	80 次
5			新媒体产品制作	5 个
6			分领域廉洁指数测评	1 次
7		质量指标	廉政专栏发稿完成率	≥90%
8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原创稿件达标率	100%
9			警示教育片拍摄完成率	100%
10			主流媒体廉政专栏影响力	90%
11			廉政公益广告投放范围	覆盖到深圳广电各频道、公交地铁站台、党政机关办公场所
12			新媒体产品制作完成率	80%
13		时效指标	主流媒体廉政专栏发布及时性	及时
14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更新及时性	及时
15			警示教育片制作播放及时性	及时
16			廉政公益广告设计、制作、投放及时性	及时
17			廉政短视频制作播放及时性	及时
18		成本指标	“廉洁深圳”网站微信运营维护费	网站运营维护费用不超过 64 万元，微信运营维护费用不超过 60 万元
19			主流媒体廉政专栏单期合作价格	新华网、《纪律在身边》、《说廉》单期价格不超过 1.2 万元，《廉水流深》单期价格不超过 5 万元，《直击正风肃纪》单期价格不超过 8 万元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面向社会推广廉洁价值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环境	良好
21			宣传教育效果覆盖率	100%
22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比较满意

（三）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业务主要由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党风政风

监督室负责实施，办公厅负责经费管理。

（四）项目内容

1.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党风廉政宣传与教育工作，主要包括主流媒体宣传专栏、“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运维、拍摄警示教育片、发布廉政公益广告、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和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训班等方面。

2. 项目预算安排与使用情况

2021 年该项目批复项目预算 709.1 万元，实际支出 423.9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9.79%。

（五）项目实施情况

1. 实施时间

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1 年度。

2. 实施内容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开办媒体专栏、“廉洁深圳”网站微信公众号运维、拍摄警示教育片、发布廉政公益广告、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和举办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训班等工作。

3. 项目监督检查和管理

（1）资金管理。项目资金支出按照深圳市纪委监委内控相关管理要求，严格履行事前审批制度，支出发生后，严格按照费用报销程序办理报销手续。

（2）绩效运行监控。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本级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2021 年 8 月市纪委对 2021 年市纪委监委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形成了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情况表，按时报送市财政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 号）和《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本级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绩〔2021〕1 号）等文件要求，通过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分析，提出存在问题和改进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1. 评价原则与方法

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根据项目特点，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多种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

2.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采取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电话沟通等方式收集相关资料后，对项目指标进行汇总和分析，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与宣传”项目。

对项目立项、实施目标设定及资源分配等决策环节，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各项工作实施管理等过程环节，工作完成情况和完成质量等产出环节，各项工作取得的各类效益、发挥的作用等效益环节，开展全面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进行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为 98 分。

（二）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1. 项目资金执行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 80%。项目预算批复流程合规，手续完备，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执行率 59.79%。项目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市纪委监委相关制度，项目资金支出过程符合市纪委监委支出审批和财务报销流程。

2. 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整体产出较好，举办了全市局级干部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训班，增强纪律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办好“廉洁深圳”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廉政公益广告覆盖到深圳广电各频道、公交地铁站台、党政机关办公场所，进一步加强纪律教育。

3. 效益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项目实施效益较为显著，覆盖了主要目标对象，进一步提升了干部作风，净化了营商环境，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党风政风持续好转，为深圳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

四、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委看齐，宣传好党的主张，传播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精神，发布好市纪委监委声音。全年在各类媒体发稿 1041 篇次，同比增长 59%，在中央主要媒体发稿 252 篇

次，同比增长 33%，在省纪委媒体发稿 206 篇次，同比增长 33%。

二是巩固推进有关部门履行责任工作成果，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发挥组织协调作用，统筹各方资源，凝聚宣传合力。推动齐抓共管，在体制聚势、资源聚能、全员聚力上下功夫，以纪律教育月为龙头，推动全市纪律教育活动蓬勃开展，策划推出新入职公职人员廉洁宣誓等九大重点项目。以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为引领，联合相关部门推出青少年廉洁养成行动、“红色家风润万家”系列活动、“廉洁圳能量”微视频大赛等，形成廉洁文化建设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局面，为培育深圳廉洁沃土提供有力文化支撑。

三是坚持创新发展，适应各种新情况新变化，推进宣传理念、内容和手段的与时俱进。围绕个性化制作、可视化呈现、互动化传播，全年在上级网站刊发新媒体产品 40 件，同比增加近 1 倍，《纪律从这里来》《你好十四五》等作品以系列形式在中央纪委网站刊发，《纪律在身边 2》结集出版全国发行，并在中央、省、市三级媒体连载，依托“廉洁深圳”微信公众号开展廉政法规测试、干部在线教育，实现对全市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全覆盖，带动微信公众号粉丝数增长 62%，网站点击量增加 6%。

五、存在的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目前有对产出指标的定量考核，对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的定性考核不足。二是项目实施进度与预期目标存在差异，过程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相关建议

一是提高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绩效。二是做好绩效目标实

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纠正。